

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 申請評議案件及比率統計表

業別:保險業-產物保險公司 收件方式:不區分

統計區間:2023/10/1~2023/12/31

爭議對象	申請評議 件數	簽單契約 總件(人)數(註1)	申請評議比率 (萬分比)(註2)
比利時商裕利安宜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	0	24	0.00000000
臺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12	1,321,238	0.09082391
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2	862,951	0.02317629
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153	12,871,601	0.11886633
和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40	905,560	0.44171562
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14	1,940,247	0.07215576
明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12	1,404,827	0.08541977
南山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4	1,258,767	0.03177713
第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5	3,623,248	0.01379977
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27	1,904,957	0.14173548
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9	3,468,292	0.02594937
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7	1,572,647	0.04451094
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57	5,688,098	0.10020924
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20	2,147,436	0.09313432
中國信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8	399,779	0.20011056
新加坡商美國國際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0	42,371	0.00000000
法商科法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	0	29	0.00000000
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	13	438,750	0.29629630
法商法國巴黎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	0	31,972	0.00000000
有限責任台灣區漁船產物保險合作社	0	2,495	0.00000000
總計	383	39,885,289	0.09602538

註：

- 1.簽單契約總件(人)數：係指申請評議比率統計期間內，該保險公司之財產保險簽單總件數、個人保險有效契約總件數及團體保險有效契約總人數之總和。
- 2.申請評議比率=[申請評議件數/簽單契約總件(人)數]*10000。
- 3.本期經評議委員會作成評議決定627件，認定申請人主張有理由或申請人主張部分有理由之件數18件，認定申請人主張有理由或申請人主張部分有理由之評議決定金額16,895,668元。